

主雲五主編

人人文



自然與生命

懷特海 著
傅統先 譯

臺灣商務印書館印行



自然與生命

著者 懷特海

譯者 傳統先

民國六十七年九月臺一版

特海著
統先譯

自然與生命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復刊 人 人 文 庫 序

人人文庫自民國五十五年始刊，迄六十二年終刊成者計達一千五百餘種。中分單號雙號及特號三種。單號每冊八元，雙號十二元，特號二十元。其種數之多，定價之廉，冠於全國。及六十二年秋後，紙張價格奇漲，且不易得，其他工料莫不稱是。人人文庫原以廉價為主，隨成本而增價，殊違本旨，不得已於六十三年元月始暫停新書之印行，即原已出版各書亦以售罄爲止，暫不重版。今歲三四月以來紙價工價雖平均較前增長百分之一百五十，然已漸趨穩定，籌謀再四，決從五月起，仍予復刊，每月新刊暫定爲十種，其原出各書，銷數較廣者，仍予重版，以應讀者需求。書價姑定爲單號每冊十二元，雙號十八元，特號三十元，所增雖僅百分之五十，而以視工料之增長百分之一百五十者，仍稍虧損在所不惜。

復刊以後，選材益加審慎，範圍亦日廣，除與英國之人人文庫比擬，且後來居上。關於新知識之介紹仍略仿英國家庭大學叢書。又復刊新書之編著悉與原刊蟬聯

，設印刷工料不再增長，則由原刊之千五百餘種，不難與時並進，遞增至數千種，乃至萬種，使青年學子得以廉價盡讀有用之書，此則所殷望也。

又除單號雙號每種仍維持一冊外，特號因多載名著，爲存其真，必要時得分訂爲二冊以上，如十九世紀歐洲思想史卽其一例也。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一日王雲五識

譯者序

現在我自由了。當我在這一星期裏面翻譯這本小冊子的時候，我整個的心靈都被懷特海氏的精神所支配。在這個時候我只是一個傀儡，我只能向一般看不見我背後的支配者本來面目的讀者表述我的支配者所要表述的意義。在這個時候我整個的魂靈都交付給懷氏了。現在我恢復了我固有的心靈。我要說我自己想說的話了。我要對於這位在我翻譯時的臨時支配者而又是當我思考時的永久刺激者，說幾句我的感想。

懷特海 (Alfred North Whitehead) 在今日歐美哲學界其威名之甚，無出其右者。他的哲學系統在中國研究哲學的人除了張□□、瞿菊農，三數學者曾作過簡單的介紹之外可說絕少有研究他的文字。他艱深的文字，審嚴的思想都足使人望而生畏。我不敢說我完全明瞭了他的系統，但是我敢說我想要去了解他的哲學。他的思想之深刻微妙絕不是離他很遠的人所得領會。初看幾篇介紹他的哲學的文字，我們並不覺得他怎樣的難懂。好像我們遠望泰山的時候並不覺牠

怎樣的偉大。可是我們愈近山麓，愈覺其高不可及。而且，在我們走上山去的時候，我們愈上去，愈覺得艱難。我們愈努力親臨其境，愈覺得其妙無窮。菊農先生在他下面從過學。當他臨去國時，林宰平先生對他說可以做一本懷氏哲學的書。後來他第一次見懷氏的時候，他「便知道這本書是做不出來的了。」他在懷氏講授之下研究了一年之後的結果，他還是說：「我可並不會真懂得他。」

（以上見世界英著現代哲學（三）
文化學社出版）

這確是愈臨近懷氏哲學愈易體會到的經驗。我不敢說我已走

上了泰山，我也不敢說我已臨近了牠，但是我敢表示「心嚮往之」的情緒。也許我會達到山頂，在那上面，也許我們會發現比牠更偉大，更巍峨的山嶺。因之，我也敢預料，我不會在這山頂上做一間小茅屋，以為久居之所。我不會在那上面苟且偷安，因為我還想「朝拜」一座更高的山岳。

語言是我們表達哲學思想的工具，但是牠很不能盡其職。因為語言是完全不能有確定的意義。懷氏在其偉著歷程與實在中說「語言是十分的不確定，因為每一事件都基於某一系統的環境。」這就是說，語言所表示的某一事件至多只能限於那件事的本身。但是那件事的單獨本身是決不能包括牠的一切本然，因為牠必是一種整個的系統。那件事我們只能在這種整一體中求之。

這層工作語言命題是無能爲力的。所以懷特海氏的哲學若是我僅在表述牠的語言中求之，所得絕少。我們讀懷氏書當悟其言外之意。他所說的每一句話，或每一個字都包含有很豐富的內容。因此，我們也可以說，懷氏把他的豐富思想歸納在一種「不足以盡之」的工具裏面。瞿菊農先生說了這樣一個掌故。「他用了差不多四五十分鐘的工夫，講他前兩天的功課。我一年後纔知道他將一年的講義在不滿一點鐘工夫講完了——豈止是前兩天的功課。」（見前書第（一六五頁））可見他所表述的語言多寡實不足以代表他思想的豐滿或貧乏。這個結論，我們可以用這本小冊子——自然與生命——作一實例。原文只是不滿五十頁的小冊子。在這裏面他發表了他的整個主張而一無所遺。這句話我可以從兩方面來講。一方面我們可以說，這個小冊子從其狹義的句語上絕不能完全表述他豐富的思想——且即任何浩大的部冊也不能罄其意。這就是上面所說的，語言本身不能表示一切。在另一方面我們又可以說，從這一部小冊子裏面懷氏也足使我們領悟到他全部的系統。這便是所謂弦外之音。這一點我真佩服懷氏的能力。他就能用不完全的工具——語言——去引起人們領會他的全部系統。若是讀者不相信這句話，那末讀者在看過這一小冊之後將來有機

會再讀他的全部著作。你們一定會覺得這一小冊確已融會了他的全部著作。我現在來作一個不相關的比喻，這就好比萬卷佛典微奧無不能於一部心經中見之。

這本書包括懷特海教授在芝加哥大學所說的兩篇講稿。這次演講是一九三三年十月舉行。這可說是懷氏最近之作。全篇大意就是主張：自然界不可以靜止的，死板的單獨事物視之；自然界乃是一種生命的歷程與活動；宇宙是一個創進不已的歷程，牠有意向與價值爲其指導力。此書一掃以前他所保持的實在論的殘餘。在一九二〇年他所出的自然之概念裏面他曾說過「心靈被逐於自然界之外」一語。在本書裏面我們只見他說：「有環境與身體之統一，亦有身體與心靈之統一。」自然界有其意向與價值爲其指導力；自然界是有生命的創進。

本書內容分上下兩講。第一講可算是討論自然界。第二講是生命在自然中。前一講注重於批評。他力言以前各家對自然之錯謬見解。其評牛頓式的物理學，休謨式的宇宙觀，以及康德的牛頓休謨聯合式的綜合論，尤爲激烈。後一講偏向於創造。其以內在論 (Theory of Immanence) 與外在論 (Theory of Transcendence) 之交會以詮釋生命與自然之關係，圓融透澈。他會合了

各種的科學思想。懷氏說過：『單個科學之範圍僅限於某一類的事實，在這一類之外的事實牠是不過問的。』而『哲學的研究則向廣大的範圍而航行。』（見其歷程與實在十四頁）在這本小冊子中我們就能看到懷氏向這方面航駛的成功。同時在本書中他又充分的表示了詩人的情感，宗教家的直覺。

自然與生命出版後，哲學雜誌的編輯胡拍（S. H. Hooper）於一九三四年十月份曾作過一篇節要。他替懷氏列了一個目錄。雖不甚好，也可作為讀者的參考。茲譯於下：

I. 自然

一、「空洞」的空間

二、自然即歷程

三、自然界事物之型式

四、「格局」的概念

II 生命

一、兩重質體論

- 二、生命之概念
- 三、官感知覺
- 四、自然與「意向」
- 五、身心問題
- 六、哲學的工作
- 七、內在論
- 八、自我
- 九、自然及其內容

現在我要講到懷氏的幾個特殊名詞。他把幾個極平常的字加賦了無窮的深意。同一名詞，其字面的意義和懷氏所賦與的內容也許十分的不同。有時我們不能從字面去明瞭他的意義。舊囊裏面裝了新酒，就恰是這種情形。懷氏在其歷程與實在中說：（第十八頁）

「經驗的事實預先假定有幾種普遍觀念。哲學的專門名詞就代表了各派思想對於這些

普遍觀念不同的表述。近來哲學文獻中，各派對事物之陳述顯示了玄學理論中的奇跡。陳述之不同就足以測量玄學歧異的程度。所以我們不能批評某派玄學理論不符合別派所陳述的事實。只要某種理論的本身能有幾個敘述完滿的命題，那就足夠了。」

的確，研究懷氏哲學的困難，其特殊的語言未始非一障礙。如 *Enjoyment*（攝享），*Prehension*（攝），*Occasion*（結點），*Pattern*（格局），*Reference*（關聯），*Aim*（意向），懷特海都給了牠們特有的意義。每一名詞懷氏都有過確切的說明。這些字眼即英文原文也需要一大堆的解釋，若是把牠們用簡單的中文翻譯出來，那更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如「格局」、「結點」、「攝」各詞我都請教過□□先生。好在懷氏的專門名詞需要他本人的解說，這種解說即在此小冊子亦常見之。讀者在這種地方，自己要十分的留意。切不要疏忽任何一個簡單的專門名詞，因為也許就是這一字之差，你會失去他整個的意義。

現在我要對於懷氏的其他著作作一個簡單的介紹。不過我敢說這本翻譯的小冊子是他所有全部作品中的一個導論。牠會引你升堂入室。懷氏研究哲學之先是從數理出發的。所以關於他

所著數理的書我略爲說一說。在一九一一年他出版了一本淺近的數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Mathematics) 在這裏面他說明了許多的數理基本概念如『變量』『函數』『級數』『數量』等等，又解釋了許多的幾何，三角，微分等等的基本原理。這是一本很好的數理入門。在這本書之前他還出過一本普遍代數 (Universal algebra)，我並未見過。下面分述他的幾部重要作品。

1. 數學原理 (Principia Mathematica) 這是他和羅素合作的一部偉著，共分三大本。他們兩位從一九〇〇年開始寫這一部書，經過了十年的努力，在一九一〇年纔完成出版。他們以爲近代數學原理的發展一則是由於集合論的系統建立，一則是因爲符號邏輯的數理應用。全書共三冊分七大部：(一) 數理邏輯；(二) 基數導論；(三) 基數論 (續)；(四) 關係算學；(五) (六) 級數論；(七) 量論。全書純粹用符號以數理的公式出之。前冠以導論，極簡單而極清醒的解釋各種基本關係與基本符號。第一部分是研究數理邏輯，很值得我們特別的注意。他們自己說這一部分大半係根據披安諾 (Peano) 的著作。所用的符號也是披氏的。他們的這一部分工作有三大目的：(一) 極力免除不確定的觀念和無明證的命題。(二) 用十分清晰的，十分簡潔的

敘述去說明數理命題，這純粹是用符號的。(三)建立一個系統去解決時常盤旋在符號邏輯和集合論的學者腦海中的許多似非實是的困難。全書符號的應用都有極嚴格確定的意義，不容絲毫的含混。數理邏輯一部分的子目有：(1)演繹論；(2)明變量論；(3)類與關係；(4)關係的邏輯；(5)類積與類和。第二部分基數導論與數理邏輯有不可分的連帶關係。子目有：(1)單類與雙類；(2)副類，副關係與相關的型式；(3)『一對多』、『多對一』、『一對一』的關係；(4)選擇；(5)歸納關係。近代研究『科學的哲學』的學生不能不有數理邏輯的素養，而這部偉著的第一、二兩部分是必讀之物。

2 自然知識之原理 (An Enquiry Concerning The Principles of Natural

Knowledge) 這是他的第一部著作表述他所創立的哲學系統。當然這只是他的哲學的出發點，而不是完全成熟了的系統。這本書是一九一九年他在倫敦出版的。這個研究與當時的三大思潮有連帶的關係。此三大思潮即科學的，數理的，哲學的。自然科學的進展把物質電力的本性完全改變了。現在我們就要急於請問『科學最後的張本是甚麼？』數理方面的新發展，幾何學起極大的

變化，所謂『空間』又發生了嚴重的問題。羅倫茲，閔可夫斯基和愛因斯坦的相對論給了這個問題新的解答。從科學概念，他又講到知覺知識的基本原素。自柏克萊，休謨，赫胥黎，羅素以來的哲學問題於是引起懷氏的特別注意。不過懷氏的哲學問題不關乎能知與所知的綜合，而只是專門討論自然界。他只論及知覺知識的對象。所以懷氏哲學的出發點不是知識論而是宇宙論。在這本書裏面他只討論那些所知的事物，致於能知的情形他是不聞問的。全書分四大部分：（一）科學之傳統——他批評了牛頓輩的物理學，敘述了他在相對論上的基礎。（二）科學之所與——他陳述了他的系統的基本材料，即事情與物象（event and object）的種種內容。（三）演抽法（Method of extensive abstraction）——他建立了幾個事情關係的原理並且應用此法以解釋『時系』『抽繹原素』『點線』『適當與符合』『運動』等概念。（四）物象論——詳述物象之內容與種類。末尾一章曰『節奏』。他認為自然界乃是有節奏的機體。自然是包括生命的。這個見解懷氏一直到最近的自然與生命，仍有其一貫的精神。總之，這本書他想用自然科學的所與去建立他的『科學之哲學』。

3. 自然之概念 (The Concept of Nature) 這是前書的姊妹作。其間雖有重複的地方，但是大半是互相輔益的。懷氏在他的序上說：『這兩本書全不能單獨的讀，牠們是彼此補充的：從大體上說前書乃是主要的根據於由數理的物理學直接所得的觀念，而此書則較近於哲學與物理，避免了數理。』這本書的目的當然和前書一樣，懷氏要想奠立一個自然哲學的基礎。第二章述他所反對的自然兩截論 (Theory of Bifurcation of Nature) 極詳。第四章述其演抽法則簡潔清晰。在第八章總結中他說：『自然是一個包括許多事情的結構，而每一事情自有其在此結構中的地位與特性或性質。』(二六六頁) 本書出版於一九二〇年四月。其內容就是他的譚納講演的原稿 (Turner Lectures)。這個講演乃是在一個總題之下請各大學者先後闡明其意義。題曰『科學之哲學及各門知識之關係或關係的缺乏』(The Philosophy of the Sciences and the relations or want of relations between the different Departments of Knowledge)。懷氏擔任第一次的講師，一九一九年講於三一學院。

4. 科學與現代世界 (Science and the modern world) 這是一部比較通俗的書，詞語

均甚淺顯。這是他在那威爾學校的講稿，略有增減。這次講演是在一九二五年二月，書出版於六月，兩年內重印至第五版。瞿菊農氏把這本書列爲與笛卡爾的方法論，洛克的人類知識論，康德的純粹理性批判同爲開發新路之四大偉著。這一點我並不以爲然。懷氏的哲學確實開了一條新路，不過他的代表作不是這本書。即使在他的歷程與實在未曾出版之前，我們也只能拿自然知識之原理或自然之概念兩書與上述三名著並論。方法論，人類知識論，與純粹理性批判都各自能代表他們各人的系統中心點，而懷氏的這本書則只是一種通俗的評述。當然牠有其精義，不過在這裏面他只是偏重於批評近三百年的思想發展和近來相對論與量子論的渤興。這本書只是懷氏哲學系統的背景或出發點，而並不是對他所開新路的系統本身。他自己也說：『本書意在說明：科學之產生實際上已轉變了我們的心理狀態，因之以前視爲例外的思想型態在今日之知識階級中已到處普遍。』（三頁）本書中比較說明他自己正面主張的十，十一兩章（論抽繹與上帝）還是講演後所附加上。在他的著作中這本書已有了一個顯明的發展，這就是他談到了宗教與神的問題。他自己也說本書很受摩耿的層創論或亞利桑逗的空時，與神的影響至大。